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 函

地址：408281 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
號6-7樓
承辦人：何森沼
電話：04-22595700 分機：707
電子信箱：ntt1039@wda.gov.tw

受文者：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12日
發文字號：技管字第1141501180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第2次公告辦理114年度技術士技能檢定「冷作」職類甲、乙、丙級術科測試監評人員資格培訓，歡迎貴單位或轉知所屬推派實際教授培訓職類相關課程或從事相關工作人員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儲備旨揭職類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監評人員，建立公正、公平及確實之監評制度，爰依據技術士技能檢定及發證辦法第31條至第34條規定辦理培訓。
- 二、旨揭培訓採書面資格審查，依資格審查認定標準辦理，並由本中心邀集專家學者召開審查會議，審查結果另函通知。
- 三、查第1次公告截止之報名人數未達預期人數，爰辦理第2次公告，培訓資格放寬為「同一單位報名人員不足(含)3人時，已具有工業用管配管、一般手工電銲、氬氣鎢極電

銲、半自動電銲、金屬成形、熱處理等職類監評人員資格者，亦可報名參加本培訓。」請協助推派合適人員參加或轉知宣導。

四、培訓報名及年資計算截止日期為114年9月19日，培訓報名一律採線上網路報名，依發證辦法第33條第1項第3款推薦者，須另由推薦單位開立切結書，報名及年資計算之截止日期為114年9月19日（最遲須在晚上23:59前點擊送出，逾期不予受理），培訓報名事宜相關資訊及表件電子檔請逕上本中心網站（網址：<https://www.wdasec.gov.tw>，位置：首頁/訊息公告/監評培訓及研討公告）下載使用，如有疑義請電洽本中心場地評鑑及監評培訓管理科張小姐（電話：04-22595700分機715）。

正本：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副本：

